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7484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财务报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12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7484 号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网信证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描述的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网信证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一）持续经营的不确定性

网信证券 2021 年度亏损 5.08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67 亿元，负债总额 50.00 亿元，高于资产总额 41.33 亿元，累计亏损 47.17 亿元。

报告期内，网信证券仅经纪业务正常运营，其他业务均已基本暂停。买断式回购债券业务和资管产品业务涉及大量诉讼与仲裁，网信证券持续经营能力受到影响。网信证券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进行破产重整，引入新股东清偿网信证券债务，清偿完毕债务后，网信证券将恢复正常经营。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网信证券债务破产重整方案尚未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亦未经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财务报表对这一事项并未作出充分披露。

三、强调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2019 年 5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以下简称“辽宁证监局”）发布了对网信证券的《风险监控通知》，《通知》指出，“由于网信证券存在重大风险隐患，即日起向该公司派出风险监控现场工作组进行专项检查，主要对涉及该公司划拨资金、处置资产、调配人员、使用印章、订立以及履行合同等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控。”截至审计报告日，网信证券全部经营管理活动仍由辽宁证监局工作组进行监控。

如附注十三、（二）、1 所述，网信证券债券回购业务全部违约，共涉及 10 家交易对手，均已向网信证券管理人申请确权，相关债权金额已基本确认，该部分债务应赔付金额在其他负债科目核算，金额 41.85 亿元；另有对手方向网信证券管理人要求补充确权，网信证券已根据相关情况确认了预计负债。

四、其他事项

本审计报告主要供网信证券管理层、监管部门、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按照相关规定要求须提供的部门使用，不应被分发给其他机构或人员，或者被其他机构或人员使用。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基于本次重整审计的目的，我们将账面的各项负债与债权人提供的债权申报资料、管理人提供的阶段性审核结果、被审计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对，各项负债的最终金额须以经法院裁定后的债权确认结果为准。

五、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网信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网信证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网信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网信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7484 号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7484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中国 • 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329,221,158.06	288,236,341.08	六、（一）
其中：客户存款	328,701,294.81	287,680,984.21	六、（一）
结算备付金	279,126,495.78	334,271,553.02	六、（二）
其中：客户备付金	266,437,785.37	282,337,244.78	六、（二）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存出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六、（三）
应收款项	10,000,000.00	10,043,304.67	六、（四）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2,136.59	2,362,650.00	六、（五）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0,000.00	1,200,000.00	六、（六）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940,798.18	1,059,259.75	六、（七）
固定资产	25,040,967.50	29,198,378.63	六、（八）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760,840.52		六、（九）
无形资产	18,652,370.88	23,638,020.19	六、（十）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194,140,863.10	14,064,360.26	六、（十一）
资 产 总 计	867,575,630.61	705,073,867.60	

法定代表人：李长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哲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595,060,801.63	569,761,400.22	六、（十三）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4,258.97	5,901,322.70	六、（十四）
应交税费	69,047.07	265,276.66	六、（十五）
应付款项	9,161,303.41	7,170,009.40	六、（十六）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190,173,299.75		六、（十七）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41,868.36		六、（十八）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200,683,424.39	3,748,647,891.32	六、（十九）
负债合计	5,000,204,003.58	4,331,745,900.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六、（二十）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16,547.10	22,016,547.10	六、（二十一）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10,940.00	-6,610,940.00	六、（二十二）
盈余公积	21,938,299.92	21,938,299.92	六、（二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43,876,599.84	43,876,599.84	六、（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4,716,948,879.83	-4,207,892,539.56	六、（二十五）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2,628,372.97	-3,626,672,032.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7,575,630.61	705,073,867.60	

法定代表人：李长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哲

利润表

编制单位：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46,252,232.38	51,691,674.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476,672.06	38,580,166.57	六、（二十六）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3,577,737.85	36,373,840.52	六、（二十六）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45,283.02	1,182,683.89	六、（二十六）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153,651.19	823,736.50	六、（二十六）
利息净收入	8,207,173.89	12,572,668.62	六、（二十七）
其中：利息收入	10,636,070.56	14,945,522.88	六、（二十七）
利息支出	2,428,896.67	2,372,854.26	六、（二十七）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00.00	-174,391.11	六、（二十八）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25,464.40	369,715.74	六、（二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0,513.41	-36,769.10	六、（三十）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403,102.84	370,970.36	六、（三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667.40	9,313.12	六、（三十二）
二、营业支出	101,651,517.30	109,373,048.33	
税金及附加	451,059.94	571,638.01	六、（三十三）
业务及管理费	100,747,604.28	109,779,005.72	六、（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51,054.05	-1,138,032.97	六、（三十五）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3,337.46	41,976.00	六、（三十六）
其他业务成本	118,461.57	118,461.57	六、（三十七）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5,399,284.92	-57,681,374.13	
加：营业外收入	30,145.00	1,000.01	六、（三十八）
减：营业外支出	452,677,779.81	459,428.84	六、（三十九）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08,046,919.73	-58,139,802.96	
减：所得税费用		3,039,440.82	六、（四十）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08,046,919.73	-61,179,243.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046,919.73	-61,179,243.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10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0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4,946,919.73	-61,179,243.78	

法定代表人：李长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哲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000.00	5,728,537.5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4,474,092.00	56,393,458.7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8,99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287,527.21	10,403,025.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7,956.38	1,594,307.28	六、（四十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91,575.59	83,109,328.66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12,480.05	5,243,668.5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393,222.26	45,397,75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1,401.28	17,280,79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93,629.25	14,330,027.69	六、（四十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90,732.84	82,252,24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842.75	857,084.21	六、（四十二）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155.1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15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607,755.23	11,060,441.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07,755.23	11,060,44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2,600.08	-11,060,44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56,839.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0,032.65		六、（四十一）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6,87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6,87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68,629.51	-10,203,35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622,174,975.33	632,378,33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006,345.82	622,174,975.33	

法定代表人：李长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哲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016,547.10		-6,610,940.00		21,938,299.92	43,876,599.84	-4,207,892,539.56	-3,626,672,03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9,420.54	-1,009,420.5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016,547.10		-6,610,940.00		21,938,299.92	43,876,599.84	-4,208,901,960.10	-3,627,681,453.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0,000.00				-508,046,919.73	-504,946,91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00,000.00				-508,046,919.73	-504,946,919.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016,547.10		-3,510,940.00		21,938,299.92	43,876,599.84	-4,716,948,879.83	-4,132,628,372.97

法定代表人：李长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哲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016,547.10		-6,610,940.00		21,938,299.92	43,876,599.84	-4,103,000,579.19	-3,521,780,07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3,712,716.59	-43,712,716.59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016,547.10		-6,610,940.00		21,938,299.92	43,876,599.84	-4,146,713,295.78	-3,565,492,788.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179,243.78	-61,179,24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179,243.78	-61,179,24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22,016,547.10		-6,610,940.00		21,938,299.92	43,876,599.84	-4,207,892,539.56	-3,626,672,032.70

法定代表人：李长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哲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网信证券”、“本公司”或“公司”）创建于 1988 年 4 月 21 日，于辽宁省沈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总部地址为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注册资本为伍亿元整。

网信证券前身为沈阳市国库券流通服务公司，1988 年 11 月 26 日更名为沈阳财政证券公司。2001 年 9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1]184 号文《关于辽宁省财政国债中介机构转制问题的批复》，同意沈阳财政证券公司转制为经纪类证券公司。

2002 年 12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374 号文《关于同意沈阳诚浩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筹建方案的批复》，同意沈阳财政证券公司上报的筹建沈阳诚浩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方案。2003 年 8 月 18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3]163 号文《关于同意沈阳诚浩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同意公司领取《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200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在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更名为沈阳诚浩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开业，注册资本 8,074.70 万元，其中沈阳恒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7,320.15 万元，沈阳沈资汽车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754.55 万元。

2008 年 6 月 12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08]803 号文《关于核准沈阳诚浩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2,000.00 万元，其中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8,100.00 万元，深圳市新永湘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3,900.00 万元。2008 年 9 月 4 日，公司办理完毕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0100000025945，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74.70 万元。

2009 年 10 月 13 日，经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诚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 月 17 日，股东沈阳沈资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沈阳恒信租赁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4]54 号《关于核准诚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及实际控制人的批复》文件，同意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受让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新永湘投资有限公司的 12,000.00 万元股权。201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在沈阳市工商局办理完毕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0100000025945。

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资本人民币 9,925.30 万元，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由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实收资本人民币 11,122.00 万元，沈阳恒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实收资本人民币 8,878.0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分两次完成增资工作，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办理完毕第一次注册资本变更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0 万元，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办理完毕第二次注册资本变更手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以辽证监许可[2015]18 号《关于核准诚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的文件，同意公司更名为“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1 月 12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10100117700692N。

2017 年 6 月 26 日，股东沈阳恒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金额（元）	实缴金额（元）
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55.61	278,043,036.25	278,043,036.25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29	211,472,920.39	211,472,920.39
沈阳恒信租赁有限公司	2.10	10,484,043.36	10,484,043.36
<u>合计</u>	<u>100.00</u>	<u>50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本市场服务业，组织形式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嫒。公司的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网信证券下设 3 家分公司和 40 家营业部。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经本公司管理人批准报出。

营业期限：本公司营业期限为 1995 年 4 月 18 日至 2033 年 9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1 年度亏损 5.08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67 亿元，负债总额 50.00 亿元，高于资产总额 41.33 亿元，累计亏损 47.17 亿元。

本公司仅经纪业务正常运营，其他业务均已基本暂停。买断式回购债券业务和资管产品业务涉及大量诉讼与仲裁，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受到影响。本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进行破产重整，引入新股东清偿本公司债务，清偿完毕债务后，本公司将恢复正常经营。

目前辽宁证监局风险监控现场工作组对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监控，现仅有经纪业务能正常开展，其他业务（自营、投行、资管、咨询）等均已停止开展新的业务。本公司现已进入破产重整阶段，重整完毕后将恢复持续经营，故本财务报表暂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二）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将予以特别说明。

（三）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的金融产品。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的金融产品。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

2.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根据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4) 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采用单项计提法和账龄分析组合计提法。

①单项计提法针对单项金额重大(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收款款项的按单项计提法计提。

②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对于单项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部门暂借款、房租押金和保证金以及其他保证金等。对于部门暂借款、各类押金和保证金按时间长短确定适当预期损失率。

账龄	部门暂借款预期损失率(%)	房屋押金、保证金等预期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值计提方法

买入返售金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质押资产与可收回资金数额的比较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四）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 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存管银行账户，与公司自有资金分开），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2.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3. 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上述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

（五）应收账款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详见附注三、（三）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六）其他应收款

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三）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七）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2	4.00	3.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2	4.00	8.00-32.00
运输工具	8	4.00	12.00
电子设备	3-5	4.00	19.20-32.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使用权资产（2021 年 1 月 1 日后）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和交易席位。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包括：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为交易席位。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装修工程等	5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测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租赁负债（2021 年 1 月 1 日后）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十四）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五）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代理兑付证券业务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兑付证券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代理保管证券业务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保管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按承销方式分别确认收入：1）采用全额包销方式的，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确认收入；2）采用余额包销、代销方式的，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发行期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

保荐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和投资咨询服务业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

受托投资管理的收益按合同规定收取的管理费收入以及其他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收入。

（十六）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权责发生制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计期限内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净值所使用的利率。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以按照合同利率计算。

（十七）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十九）租赁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021年1月1日后：

1. 承租人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十）公允价值计量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或根据《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三）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使用的估值技术为市场法。

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一）利润分配

1. 一般风险准备金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其实施指南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的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

2. 交易风险准备金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的 10%提取。

3. 盈余公积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的 10%提取。

4. 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向股东分配利润。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以及《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 号）等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总机构、分支机构根据增值税纳税人身份分别按照 6%、3%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准则规定要求，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2. 变更的主要影响

新租赁准则统一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下承租人的会计处理。除符合条件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须在初始计量时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后续计量时，对于使用权资产，在租赁期内计提折旧，评估减值情况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对于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计提利息费用。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财务报表披露应根据前述内容相应调整。

根据实施要求规定，公司应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租赁准则规定，作为租赁承租人时，除符合条件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首次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此次变更对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未产生重大影响。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对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公司按照 2021 年 1 月 1 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8,205,927.15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7,066,367.93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6,339,843.87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注)	726,824.06

注：该差额为在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短期租赁及低价值租赁。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首次施行上述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的影响汇总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7,680,794.18	7,680,794.18
其他资产	14,064,360.26	11,713,989.41	-2,350,370.85
租赁负债		6,339,843.87	6,339,843.87
未分配利润	-4,207,892,539.56	-4,208,901,960.10	-1,009,420.54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买断式回购业务负债余额事项

网信证券在破产重整期间根据债权确认结果，调整以前年度少计的债务，因此调增 2020 年末其他负债 49,008,301.69 元，调减 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49,008,301.69 元。

2、无形资产以前年度确认及摊销

公司部分无形资产未向供应商支付款项，未及时根据权责发生制确认无形资产并进行摊销，因此调增 2020 年末无形资产 2,391,745.94 元，应付款项 3,180,612.01 元，2020 年度业务及管理费用 1,381,141.90 元；调减 2020 年末其他资产 794,160.73 元，未分配利润 1,583,026.80 元。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列示

公司将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未分配利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应当将其列报为其他综合收益，因此调减 2020 年末其他综合收益 5,497,470.00 元，调增 2020 年末未分配利润 5,497,470.00 元。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0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0年度，本期指2021年度。

（一）货币资金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62.99	12,262.99
银行存款	329,211,195.07	288,224,078.09
其中：客户存款	328,701,294.81	287,680,984.21
公司存款	509,900.26	543,093.88
其他货币资金		
小计	<u>329,221,158.06</u>	<u>288,236,341.08</u>
加：应收利息		
合计	<u>329,221,158.06</u>	<u>288,236,341.08</u>

(2) 按币种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9,962.99			12,262.99
其中：人民币			9,962.99			12,262.99
银行存款			329,211,195.07			288,224,078.09
客户存款			328,701,294.81			287,680,984.21
1.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其中：人民币						
2. 客户资金存款			328,701,294.81			287,680,984.21
其中：人民币			328,701,294.81			287,680,984.21
客户存款小计			<u>328,701,294.81</u>			<u>287,680,984.21</u>
公司存款			509,900.26			543,093.88
1.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其中：人民币						
2.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509,900.26			543,093.88
其中：人民币			509,900.26			543,093.88
公司存款小计			<u>509,900.26</u>			<u>543,093.88</u>
银行存款合计			<u>329,211,195.07</u>			<u>288,224,078.09</u>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合计			<u>329,221,158.06</u>			<u>288,236,341.08</u>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341,308.02元，期初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332,918.77元。

(二)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266,437,785.37	282,337,244.78
公司备付金	12,688,710.41	51,934,308.24
小计	<u>279,126,495.78</u>	<u>334,271,553.02</u>
加：应收利息		
合计	<u>279,126,495.78</u>	<u>334,271,553.02</u>

(2) 按币种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客户普通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266,437,785.37			282,337,244.78
小计			266,437,785.37			282,337,244.78
客户信用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小计						
客户备付金合计			<u>266,437,785.37</u>			<u>282,337,244.78</u>
公司自有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12,688,710.41			51,934,308.24
小计			12,688,710.41			51,934,308.24
公司信用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小计						
公司备付金合计			<u>12,688,710.41</u>			<u>51,934,308.24</u>
加：应收利息						
<u>合计</u>			<u>279,126,495.78</u>			<u>334,271,553.02</u>

(三) 存出保证金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600,000.00	600,000.00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2) 按币种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600,000.00			600,000.00
其中：人民币			600,000.00			600,000.00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			400,000.00
其中：人民币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四) 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045,583.86
1-2年（含2年）	10,000,000.00	
小计	<u>10,000,000.00</u>	<u>10,045,583.86</u>
减：坏账准备		2,279.19
合计	<u>10,000,000.00</u>	<u>10,043,304.67</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0	100			1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方法					
合计	10,000,000.00	<u>100</u>			10,000,000.0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0	99.55			10,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83.86	0.45	2,279.19	5.00	43,304.67
其中：账龄分析法	45,583.86	0.45	2,279.19	5.00	43,304.67
其他组合方法					
合计	10,045,583.86	100	2,279.19		10,043,304.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中央国债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 兑付本金冻结款	10,000,000.00			预计全部收回
合计	10,000,0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	
<u>合计</u>	10,000,000.00	100	

(五)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股权	1,392,136.59	2,835,457.50			1,392,136.59	2,835,457.50
<u>合计</u>	<u>1,392,136.59</u>	<u>2,835,457.50</u>			<u>1,392,136.59</u>	<u>2,835,457.50</u>

续上表：

项目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股权	2,362,650.00	2,835,457.50			2,362,650.00	2,835,457.50
<u>合计</u>	<u>2,362,650.00</u>	<u>2,835,457.50</u>			<u>2,362,650.00</u>	<u>2,835,457.50</u>

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详见附注六、（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初始成本	期初公允价值	上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股权	7,810,940.00	4,300,000.00	12,000.00	7,810,940.00	1,200,000.00	12,000.00
合计	<u>7,810,940.00</u>	<u>4,300,000.00</u>	<u>12,000.00</u>	<u>7,810,940.00</u>	<u>1,200,000.00</u>	<u>12,000.00</u>

(2) 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无。

(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57,049.78	3,057,049.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57,049.78	3,057,049.7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97,790.03	1,997,79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461.57	118,461.57
(1) 计提或摊销	118,461.57	118,461.5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16,251.60	2,116,251.60
三、减值准备		
1.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940,798.18</u>	<u>940,798.18</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059,259.75</u>	<u>1,059,259.75</u>

(八) 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040,967.50	29,198,378.63
固定资产清理		
<u>合计</u>	<u>25,040,967.50</u>	<u>29,198,378.63</u>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851,060.85	7,305,669.29	7,263,046.08	52,388,745.27	113,808,52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85.55		564,911.51	578,397.06
(1) 购置		13,485.55		564,911.51	578,397.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8,807.00		1,362,052.82	1,380,859.82
(1) 处置或报废		18,807.00		1,362,052.82	1,380,859.82
4. 期末余额	46,851,060.85	7,300,347.84	7,263,046.08	51,591,603.96	113,006,058.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940,993.80	6,611,738.82	7,088,483.19	42,926,951.05	84,568,16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9,830.71	325,901.29		2,910,446.46	4,616,178.46
(1) 计提	1,379,830.71	325,901.29		2,910,446.46	4,616,178.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8,189.00		1,326,378.55	1,344,567.55
(1) 处置或报废		18,189.00		1,326,378.55	1,344,567.55
4. 期末余额	29,320,824.51	6,919,451.11	7,088,483.19	44,511,018.96	87,839,777.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1,976.00		41,97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99.06		29,138.40	83,337.46
(1) 计提		54,199.06		29,138.40	83,337.4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4,199.06	41,976.00	29,138.40	125,313.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7,530,236.34</u>	<u>326,697.67</u>	<u>132,586.89</u>	<u>7,051,446.60</u>	<u>25,040,967.50</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8,910,067.05</u>	<u>693,930.47</u>	<u>132,586.89</u>	<u>9,461,794.22</u>	<u>29,198,378.63</u>

2) 报告期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房产	7,541,911.06	现有政策暂时不能办理不动产权证
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66 号房产	2,083,763.90	现有政策暂时不能办理不动产权证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房产	869,519.60	受让土地，土地使用权人为出让方
沈阳市铁西区南七中路 6 号房产	347,585.78	土地为国有未登记土地
沈阳市五彩新村住房	99,843.84	职工个人住房
沈阳市浑南新区富民南街 2 号车库	91,800.00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沈阳市十四纬路工学巷车库	40,449.50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沈阳市沈河东寺小区车库	35,280.00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沈阳市三八南里十栋 K-m4 号车库	29,947.31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沈阳市城中小区四栋 161 号住宅	24,100.25	自有房产改制时未及时办理变更登记
沈阳市八纬路 15-3 号车库	21,096.99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沈阳市昆山中路 19-2 号轴线(1/3)-(4) 车库	5,040.00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沈阳市八纬路 6-8 号车库		车库不符合办理产证条件
合计	11,190,338.23	

3) 固定资产所有权的限制及其金额和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①本公司位于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1-2D-G2-5D-K1-3A-K3-5D-K)、沈河区热闹路 49 号(1-3A-H3-5E-H 轴)、沈河区西顺城街 239 号三处房产建筑面积为 5,095.83 平方米,账面原值 23,653,992.77 元,账面净值 9,724,745.86 元。以上三处房产为杭州盈华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债务的履行提供抵押担保。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办理辽(2018)沈阳市不动产证明第 0462041 号不动产登记证明,权利人为辽宁开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义务人为本公司,债务履行期间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抵押尚未解除登记。

②以上三处房产及位于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12 号 9066、16 号 9067、18 号 9068)、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12 号 9066、16 号 9067、18 号 9068)、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66 号(1-7)轴,合计六处房产,房产建筑面积为 6,440.67 平方米,账面原值 32,478,999.77 元,账面净值 12,678,029.36 元。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2020 年 4 月 22 日因债券违约诉讼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③本公司名下车牌号为辽 AH7600、辽 AA6600、辽 AJN419、辽 AJH386、辽 APG649、辽 AGR377、辽 ATD908、辽 ATD926、辽 A96T18、辽 A87P58,合计 10 辆汽车,账面原值 4,058,770.08 元,账面净值 103,991.85 元。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3) 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名称、账面价值、公允价值、预计处置费用和预计处置时间等
无。

(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15,074,092.67	15,074,092.67
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74,092.67	15,074,092.67
本期增加金额	599,196.15	599,196.15
本期减少金额	2,236,937.89	2,236,937.89
汇率折算差异		
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436,350.93	13,436,350.93
二、累计折旧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7,393,298.49	7,393,298.49
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7,393,298.49	7,393,298.49
本期增加金额	4,519,149.81	4,519,149.81
本期减少金额	2,236,937.89	2,236,937.89
汇率折算差异		
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75,510.41	9,675,510.41
三、减值准备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汇率折算差异		
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3,760,840.52</u>	<u>3,760,840.52</u>
2. 期初账面价值	<u>7,680,794.18</u>	<u>7,680,794.18</u>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947,764.50	8,580,000.00	79,527,76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4,272,365.97		4,272,365.97
(1) 购置	4,272,365.97		4,272,365.9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5,220,130.47	8,580,000.00	83,800,130.4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812,673.31	8,077,071.00	55,889,744.31
2. 本期增加金额	9,258,015.28		9,258,015.28
(1) 计提	9,258,015.28		9,258,015.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070,688.59	8,077,071.00	65,147,759.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8,149,441.88</u>	<u>502,929.00</u>	<u>18,652,370.88</u>
2. 期初账面价值	<u>23,135,091.19</u>	<u>502,929.00</u>	<u>23,638,020.19</u>

注：2008 年网信证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将交易席位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累计摊销为 2008 年以前形成。

(十一) 其他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9,709,209.92	5,238,665.56
应收利息	1,990,000.00	1,99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893,014.42	6,062,381.78
预缴税费	512,822.92	773,312.92
预付账款	35,815.84	
<u>合计</u>	<u>194,140,863.10</u>	<u>14,064,360.26</u>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	200,822,065.50	16,098,187.90
减：坏账准备（一般模型）	11,112,855.58	10,859,522.34
<u>合计</u>	<u>189,709,209.92</u>	<u>5,238,665.56</u>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8,163,201.59	93.70	146,904.19	1.32
1-2 年 (含 2 年)	168,361.80	0.08	16,836.18	0.15
2-3 年 (含 3 年)	1,134,591.18	0.56	345,528.654	3.11
3 年以上	11,355,910.93	5.66	10,603,586.56	95.42
<u>合计</u>	<u>200,822,065.50</u>	<u>100</u>	<u>11,112,855.58</u>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14,667.53	18.73	150,733.38	1.39
1-2 年 (含 2 年)	1,496,877.18	9.30	149,687.72	1.38
2-3 年 (含 3 年)	192,893.66	1.20	57,868.10	0.53
3 年以上	11,393,749.53	70.77	10,501,233.14	96.70
合计	16,098,187.90	100	10,859,522.34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管理人债权	185,225,117.71	
过去遗留	6,842,545.45	6,842,545.45
往来款	4,953,249.18	4,525,644.90
保证金	1,622,406.03	2,227,005.19
结算部资金	1,108,716.74	1,108,716.74
应收破产债权-沈阳机床	997,972.60	997,972.60
备用金及其他	72,057.79	396,303.02
合计	200,822,065.50	16,098,187.9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①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变动情况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10,859,522.34	253,333.24		11,112,855.58
合计	10,859,522.34	253,333.24		11,112,855.58

②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无。

③本期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辽宁中辰集团有限公司	过去遗留	6,600,000.00	3年以上	3.22	6,600,000.00
沈阳交易中心	往来款	1,900,000.00	3年以上	0.93	1,900,000.00
沈阳市东陵区财政局	应收债权	1,108,716.74	3年以上	0.54	1,108,716.74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 可收回	997,972.60	2-3年	0.48	299,391.78
北京能源集团国际大厦 管理分公司	保证金, 可收回	65,397.00	1年以内	0.03	3,269.85
<u>合计</u>		<u>10,672,086.34</u>			

(3)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1,990,000.00	1,990,000.00
<u>合计</u>	<u>1,990,000.00</u>	<u>1,990,000.00</u>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月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租及其他	3,125,349.32	-2,350,370.85	774,978.47	7,837,108.93	8,044,584.81		567,502.59
装修改造工程	2,811,152.08		2,811,152.08		1,335,486.36	235,015.15	1,240,650.57
信息及电力工程	125,880.38		125,880.38		41,019.12		84,861.26
<u>合计</u>	<u>6,062,381.78</u>	<u>-2,350,370.85</u>	<u>3,712,010.93</u>	<u>7,837,108.93</u>	<u>9,421,090.29</u>	<u>235,015.15</u>	<u>1,893,014.42</u>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核销	
融出资金						
应收款项	2,279.19			2,27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应收款	10,859,522.34		253,333.24			11,112,855.58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						
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u>10,861,801.53</u>		<u>253,333.24</u>	<u>2,279.19</u>		<u>11,112,855.58</u>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976.00		83,337.46			125,313.4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商誉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u>41,976.00</u>		<u>83,337.46</u>			<u>125,313.46</u>
合计	<u>10,903,777.53</u>		<u>336,670.70</u>	<u>2,279.19</u>		<u>11,238,169.04</u>

本公司金融资产三阶段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汇总如下：

金融工具类别	期末金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融出资金				
应收款项（简化模型）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应收款	1,254,234.39		9,858,621.19	11,112,855.58
合计	<u>1,254,234.39</u>		<u>9,858,621.19</u>	<u>11,112,855.58</u>

(十三) 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594,703,653.70	568,500,568.53
机构	288,562.44	1,204,120.40
加：应付利息	68,585.49	56,711.29
<u>合计</u>	<u>595,060,801.63</u>	<u>569,761,400.22</u>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892,670.67	34,298,881.54	38,325,121.84	1,866,430.37
离职后福利	8,652.03	5,035,783.60	4,976,607.03	47,828.60
辞退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u>合计</u>	<u>5,901,322.70</u>	<u>39,334,665.14</u>	<u>43,321,728.87</u>	<u>1,914,258.97</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07,758.17	27,323,356.29	31,336,057.48	695,056.98
二、职工福利费		607,847.95	607,847.95	
三、社会保险费	29,173.20	2,394,168.20	2,405,830.51	17,510.8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6,889.00	2,349,502.92	2,361,818.93	14,572.99
2. 工伤保险费	2,284.20	44,665.28	44,011.58	2,937.90
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299.60	3,468,251.42	3,453,545.34	21,005.6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9,439.70	505,257.68	521,840.56	1,132,856.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u>合计</u>	<u>5,892,670.67</u>	<u>34,298,881.54</u>	<u>38,325,121.84</u>	<u>1,866,430.37</u>

注1：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放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260.62万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8,310.44	4,831,968.82	4,794,477.14	45,802.12
2. 失业保险费	341.59	203,814.78	202,129.89	2,026.48
3. 企业年金缴费				
<u>合计</u>	<u>8,652.03</u>	<u>5,035,783.60</u>	<u>4,996,607.03</u>	<u>47,828.60</u>

(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1,646.96	113,140.35
房产税	19,445.15	19,445.15
土地使用税	4,330.19	4,330.16
代扣代缴资管、利息税	3,624.77	34,976.03
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26,563.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94.16
教育费附加		27,526.82
<u>合计</u>	<u>69,047.07</u>	<u>265,276.66</u>

(十六) 应付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软件系统款	8,849,322.28	7,170,009.40
咨询费	311,981.13	
<u>合计</u>	<u>9,161,303.41</u>	<u>7,170,009.40</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856,626.55	资金紧张
<u>合计</u>	<u>4,856,626.55</u>	

(十七) 预计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90,173,299.75		190,173,299.75	因未决诉讼形成的预计负债
<u>合计</u>		<u>190,173,299.75</u>		<u>190,173,299.75</u>	

(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141,868.36	6,339,843.87
<u>合计</u>	<u>3,141,868.36</u>	<u>6,339,843.87</u>

(十九) 其他负债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负债-买断式回购业务	4,179,004,346.78	3,725,982,492.25
代理兑付债券款	7,571,141.47	6,802,048.85
其他应付款	7,052,376.50	14,337,257.07
其他负债-质押回购业务	5,560,694.44	
应付股利	1,494,865.20	1,494,865.20
递延收益		31,227.95
<u>合计</u>	<u>4,200,683,424.39</u>	<u>3,748,647,891.32</u>

(2)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沈阳恒信租赁有限公司	1,494,865.20	1,494,865.20	资金紧张
<u>合计</u>	<u>1,494,865.20</u>	<u>1,494,865.20</u>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892,724.16	5,847,352.81
投资者保护基金	1,013,014.41	145,879.19
餐费经纪人佣金等	115,700.39	132,804.76
押金、保证金	78,628.23	78,628.23
瓦沿海企业债兑付本金款		5,000,000.00
应付债券款		769,092.50
其他	952,309.31	2,363,499.58
<u>合计</u>	<u>7,052,376.50</u>	<u>14,337,257.07</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38,668.35	资金紧张
<u>合计</u>	<u>4,138,668.35</u>	

(二十)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78,043,036.25	55.61			278,043,036.25	55.61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1,472,920.39	42.29			211,472,920.39	42.29
沈阳恒信租赁有限公司	10,484,043.36	2.10			10,484,043.36	2.10
<u>合计</u>	<u>500,000,000.00</u>	<u>100</u>			<u>500,000,000.00</u>	<u>100</u>

1. 股权质押

由于辽宁证监局发现张利群、邓淑芬和任晓辉未经辽宁证监局批准，通过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本公司5%以上股权，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2019年5月5日，辽宁证监局向本公司下达《关于对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采取限制股东权利措施的决定》，在上述行为改正前，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不具有表决权，为化解风险需要并向监管部门备案的除外。截至审计报告日，上述行为仍存续。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全部质押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12,000.00万元为北京开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权人为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质押有效。

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15,804.00万元为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权人为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质押有效。

2. 股权冻结

2019年7月1日，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27,804.30万股权被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执行文书号（2019）鄂01执保455号之一。冻结期限2019/7/1-2022/6/30。该事项系西藏三利投资有限公司对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申请的财产保全。

2019年9月4日，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2019）作出（2019）粤0391执保1629号之一协助执行通知，轮候冻结联合创业持有的公司23.22%股权，折金额11,610.00万元，该事项系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对联合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申请的财产保全。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00,000.00			22,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6,547.10			16,547.10
<u>合计</u>	<u>22,016,547.10</u>			<u>22,016,547.10</u>

（二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10,940.00	3,100,000.00				3,100,000.00		-3,510,94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10,940.00	3,100,000.00				3,100,000.00		-3,510,94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合计	-6,610,940.00	3,100,000.00				3,100,000.00		-3,510,940.00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938,299.92			21,938,299.92
<u>合计</u>	<u>21,938,299.92</u>			<u>21,938,299.92</u>

(二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43,876,599.84			43,876,599.84
<u>合计</u>	<u>43,876,599.84</u>			<u>43,876,599.84</u>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7,892,539.56	-4,103,000,579.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增+, 调减-)	-1,009,420.54	-43,712,716.59
其中: 前期差错更正		-43,712,716.5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08,901,960.10	-4,146,713,295.78
加: 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046,919.73	-61,179,243.7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u>-4,716,948,879.83</u>	<u>-4,207,892,539.56</u>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1,009,420.54元。

(2)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43,712,716.59元。

(二十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33,577,737.85	36,373,840.52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6,002,092.10	39,244,654.82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5,801,405.36	39,139,299.0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0,686.74	105,355.73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2,424,354.25	2,870,814.30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424,354.25	2,870,814.3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745,283.02	1,182,683.8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745,283.02	1,182,683.89
——证券承销业务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745,283.02	1,182,683.89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证券承销业务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4,153,651.19	823,736.50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153,651.19	823,736.50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基金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投资咨询业务		199,905.6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99,905.66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合计</u>	<u>38,476,672.06</u>	<u>38,580,166.57</u>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40,901,026.31	41,450,980.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424,354.25	2,870,814.30

(2) 财务顾问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745,283.02	1,182,683.89
<u>合计</u>	<u>745,283.02</u>	<u>1,182,683.89</u>

(二十七)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636,070.56	14,942,477.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45.02
其中：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3,045.02
利息收入小计	<u>10,636,070.56</u>	<u>14,945,522.88</u>
利息支出		
其中：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2,156,839.53	2,372,854.26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72,057.14	
利息支出小计	<u>2,428,896.67</u>	<u>2,372,854.26</u>
利息净收入	<u>8,207,173.89</u>	<u>12,572,668.62</u>

(二十八)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2,000.00	-174,391.1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2,000.00	16,785.90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4,785.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	12,000.00
衍生金融工具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91,177.01
其中：交易性金融工具		-191,177.01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衍生金融工具		
其他		
合计	12,000.00	-174,391.11

(2) 按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列示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4,785.90
处置取得收益		-191,177.01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9,603.55	305,979.5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767.11	63,736.23
结转免税增值税	55,288.11	
价税分离	16,294.11	
其他	1,511.52	
<u>合计</u>	<u>125,464.40</u>	<u>369,715.74</u>

(三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0,513.41	-36,769.10
<u>合计</u>	<u>-970,513.41</u>	<u>-36,769.10</u>

(三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403,102.84	370,970.36
其中：房屋租赁	396,605.51	370,215.64
其他	6,497.33	754.72
<u>合计</u>	<u>403,102.84</u>	<u>370,970.36</u>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313.1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67.40	
<u>合计</u>	<u>-1,667.40</u>	<u>9,313.12</u>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046.27	19,255.68
教育费附加	-39,197.93	14,382.06
房产税	443,190.27	435,880.46
土地使用税	70,321.80	68,854.15
车船使用税	18,780.00	19,260.00
印花税	6,133.70	9,175.30
其他	6,878.37	4,830.36
<u>合计</u>	<u>451,059.94</u>	<u>571,638.01</u>

(三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334,665.14	47,087,460.42
折旧及摊销	27,814,433.84	35,384,025.80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费	4,616,178.46	6,243,333.97
无形资产摊销	9,258,015.28	11,048,464.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19,149.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21,090.29	18,092,227.03
破产重整费用	6,132,537.49	
电子设备运转费	5,933,759.48	7,436,682.07
邮电通讯费	4,859,537.30	4,806,478.29
公杂费	4,103,951.61	3,959,098.22
交易所设施使用费	2,301,225.85	1,244,514.14
差旅费	2,268,520.13	868,258.77
投资者保护基金	1,787,494.07	-283,596.44
取暖降温费	961,726.15	977,374.22
水电费	895,864.18	1,011,874.12
机动车辆运营费	366,552.24	318,381.29
诉讼费	94,339.62	2,572,606.35
业务招待费	10,086.05	40,946.79
其他	3,882,911.13	4,354,901.68
<u>合计</u>	<u>100,747,604.28</u>	<u>109,779,005.72</u>

（三十五）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79.19	-548,746.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3,333.24	-589,286.14
<u>合计</u>	<u>251,054.05</u>	<u>-1,138,032.97</u>

（三十六）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3,337.46	41,976.00
<u>合计</u>	<u>83,337.46</u>	<u>41,976.00</u>

（三十七）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成本	118,461.57	118,461.57
<u>合计</u>	<u>118,461.57</u>	<u>118,461.57</u>

（三十八）营业外收入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30,140.00		30,140.00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30,140.00		30,140.00
其他	5.00	1,000.01	5.00
<u>合计</u>	<u>30,145.00</u>	<u>1,000.01</u>	<u>30,145.00</u>

（三十九）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34,624.87	23,057.48	34,624.87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4,624.87	23,057.48	34,624.87
对外捐赠	2,000.00	83,000.00	2,000.00
滞纳金罚息罚款	262,467,855.19	353,371.36	262,467,855.19
未决诉讼	190,173,299.75		190,173,299.75
<u>合计</u>	<u>452,677,779.81</u>	<u>459,428.84</u>	<u>452,677,779.81</u>

（四十）所得税费用

（1）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3,039,440.82
其中：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3,039,440.82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项	4,105,940.61	
收到代理兑付证券款	769,092.62	
咨询服务、房租、税金手续费返还等收入	403,102.84	372,611.87
收到的政府专项奖励及补贴	94,236.45	369,715.74
收到证券清算款	45,583.86	
收到与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979.67
<u>合计</u>	<u>5,417,956.38</u>	<u>1,594,307.28</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及管理费现金支出	35,147,424.16	14,222,672.26
支付预付款项	35,815.84	
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8,389.25	
对外捐赠支出	2,000.00	
营业外支出		107,355.43
<u>合计</u>	<u>35,193,629.25</u>	<u>14,330,027.69</u>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租赁负债款	3,470,032.65	
<u>合计</u>	<u>3,470,032.65</u>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8,046,919.73	-61,179,243.78
加：信用减值损失	251,054.05	-1,138,032.9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3,337.46	41,976.0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18,461.57	118,461.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16,178.46	6,243,333.97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19,149.81	
无形资产摊销	9,258,015.28	11,048,46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21,090.29	18,092,227.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7.40	-9,313.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4.87	23,057.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0,513.41	36,769.10
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以“－”号填列）	2,428,896.67	2,372,854.2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39,440.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6,410,320.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462,008.83	1,398,823.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3,636,922.04	-1,605,642,055.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0,842.75	857,084.2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8,006,345.82	622,174,975.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2,174,975.33	632,378,332.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68,629.51	-10,203,357.6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8,006,345.82	622,174,975.33
其中：库存现金	9,962.99	12,262.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8,869,887.05	287,891,159.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279,126,495.78	334,271,553.0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006,345.82	622,174,975.33

（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1,308.02	法律诉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2,136.59	法律诉讼
固定资产	12,782,021.21	法律诉讼、抵押担保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期末公司通过直接持有公司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情况如下：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资产管理计划根据合同约定投资于各类许可的金融产品。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由公司管理的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284,061,475.6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04,956,764.77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中的投资。

本年度公司从由公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资产管理计划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4,153,651.19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823,736.50 元）。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指因融资方、交易对手或发行人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五类业务：一是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融资融券等融资类业务；二是互换、场外期权、远期、信用衍生品等场外衍生品业务；三是债券投资交易（包括债券现券交易、债券回购交易、债券远期交易、债券借贷业务等债券相关交易业务）；四是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投资；五是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自有资金出资业务。

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健全与自身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对于涉及信用风险的业务，公司根据业务特点设置合理的准入要求；对同一客户的融资类业务进行汇总和监控。建立健全尽职调查机制；对可量化的信用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主体评级等风险因素）进行计量和评估。建立健全内部评级管理制度；根据全面风险管理要求，建立常态化的信用风险压力测试机制及授信管理机制。

公司根据违约事项的具体情况，通过担保品追加、担保品变现、提前了结合约、诉讼追偿等多种方式，及时处置、处理和化解信用风险；对资产风险状态进行评估，按照风险程度对资产进行风险分类，并根据会计准则计提损失。

（二）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实现公司统一集中管理、资产负债兼顾的管理模式，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确保其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公司将根据自身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突发事件和总体风险偏好，在充分考虑其他风险与流动性风险相互影响与转换的基础上，确定流动性风险偏好，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执行。

公司指定专门部门负责统筹公司资金来源与融资管理，协调安排公司资金需求，监控优质流动性资产状况；组织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制定、演练和评估；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流程；监测流动性风险限额执行情况，及时报告超限额情况；定期向首席风险官报告流动性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其重大变化；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公司建立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框架，有效计量、监测和控制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未来不同时间段的现金流缺口，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满足日间支付需求。建立并完善融资策略，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强化融资抵（质）押品管理；在引入新产品、新业务、新技术手段和建立新机构之前，充分评估其可能对流动性风险产生的影响；密切关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声誉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防范其它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与传递。

（三）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业务发生潜在或事实损失的风险。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突发事件和总体风险偏好的基础上，确定公司市场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执行。

公司建立满足市场风险管理需要的信息系统，具备交易管理或风险计量管理功能，构建定价/估值模型，建立统一的市场风险计量、监控及管理平台，实现公司层面市场风险监测与控制；同时采用风险价值、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对市场风险进行计量，并对相关模型建立验证机制。

公司建立逐日盯市机制。风险监测工作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人员监控，并建立监测台账、月报表等；公司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部门进行监测，并向首席风险官和主管领导报送市场风险监测日报、月报；对于监测中发现的超限情况按超限性质进行相应处理。

公司定期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对所持投资品种的脆弱性作出评估和判断，并选择与公司风险偏好相适应的风险应对策略，建立合理、有效的资产减值、资本补充，规模调整，资产负债管理等措施控制市场风险。

（四）金融工具减值：公司对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22号》所规定需计提减值准备的项目，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符合条件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计入上述分类的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开展融资类业务（含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回购等）形成的资产，以及货币市场拆出（借出）资金或证券（含定期存款）、应收款项等。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公司根据资产的风险特征和数据情况，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损失率方法等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方法是指通过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风险暴露（EAD）、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等参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损失率方法是指在不估计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等情况下，直接估计损失率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2,136.59	1,392,136.5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2,136.59	1,392,136.5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392,136.59	1,392,136.59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0,000.00	4,3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692,136.59	5,692,136.59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内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权益工具投资：			
非证券交易所交易股票、限售期股票及非上市股权投资	5,692,136.59	市场法、最新融资价格法、流动性折扣法、净资产法	流动性折扣、可比公司市净率、最近融资价格、标的公司的市净率

(三)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年1月1日余额	2,362,650.00	1,200,000.0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970,513.4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00,000.00
购买		
发行		
转入		
转出		
出售结算		
年末余额	1,392,136.59	4,300,000.00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1,443,320.91	

续上表：

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35,457.50	1,200,000.0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472,807.5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转入		
转出		
出售结算		
年末余额	2,362,650.00	1,200,000.00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		
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472,807.50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联合创业集团有 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	刘平	项目投资及管理、 受托资产管理	98,507.46 万元

续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55.61	55.61		91210200777250105R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4. 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如下服务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17,616.97	61,513.51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32.34	30,388.31

(2) 关联方往来

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38,668.35	4,138,668.35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3.63 万元	447.07 万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破产重整

公司因债券交易业务造成重大经营风险。自 2018 年 11 月起，相关债权人陆续对公司提请诉讼、仲裁并查封、冻结公司资产。2019 年以来，公司前述诉讼、仲裁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公司面临资产被强制执行、流动性紧张、证券业务停止等各类问题。2021 年 7 月，公司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申请破产重整。2021 年 7 月 16 日，沈阳中院裁定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已经债权人投票通过，但尚未经沈阳中院裁定通过。

（二）重要诉讼事项

1. 买断式债券回购业务违约涉诉事项

公司买断式债券回购业务违约共涉及 9 家交易对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四川罗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邻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余 6 家交易对手均已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裁定完毕。

（1）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 100 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 6,830,021,858.11 元。交易对手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2019 年 3 月 13 日就 100 笔违约债券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并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对 100 笔债券进行处置。仲裁庭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作出裁决（裁决书[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044 号、[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052 号），考虑到债券处置情况及申请人在债券持有期间收到的利息，要求公司赔偿申请人损失金额合计 1,546,745,084.91 元，补偿金额合计 3,226,491.20 元，罚息金额合计 319,406,818.03 元，仲裁费等其他费用金额合计 13,354,899.17 元，总计裁决金额 1,882,733,293.31 元。另需偿还损失金额 1,549,971,576.11 元自债券处置日至裁决生效日期间所产生的罚息 51,459,056.32 元。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申请人合计金额 1,934,192,349.63 元。

除上述的尚未偿还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金额 1,934,192,349.63 元外，2021 年 12 月 30 日，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公司向其支付自 2020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止按照日利率万分之二计算的到期结算金额罚息 171,688,704.43 元及补偿金额罚息 358,140.52 元，合计金额 172,046,844.95 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仲裁庭尚未开庭审理。

该事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的公司资产受限情况如下：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民事裁定书（2019）京 02 财保 19 号、（2019）京 02 财保 72 号），依法冻结公司代定向资管计划委托人投资的济南嘉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止）、济南润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止）、锦州滨海新区信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44,9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止）、深圳泽鑫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9,900 万元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止），及轮候冻结公司出资投资的深圳市晟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 万元 0.4% 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止）；查封公司三处不动产，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沈房权证中心字第 N060960412 号、沈房权证中心字第 N060960411 号、辽（2017）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7277 号，查封期自 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止；此外，公司账户 100000376300018（冻结期自 2019 年 1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 月 30 日止）、285671259109（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0 年 7 月 23 日止），因资金汇路（即汇出银行账户）到期未成功解冻导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两个账户的资金汇路仍处于冻结状态。

（2）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吕梁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 92 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 5,925,647,210.23 元。交易对手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并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19 年 7 月 8 日对债券进行处置。仲裁庭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作出裁决（裁决书[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051 号），考虑到债券处置情况，要求公司赔偿申请人损失金额 1,326,617,520.23 元，罚息金额 24,842,289.28 元，仲裁费等其他费用金额 10,909,478.00 元，合计裁决金额 1,362,369,287.51 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以拍卖成大生物（证券代码 831550）26000 股、山川秀美（证券代码 831588）76000 股、飞天经纬（证券代码 833954）168600 股、比酷股份（证券代码 833319）106000 股股权的方式偿还申请人合计金额 2,063,458.00 元，剩余部分尚未偿还，由此产生的罚息金额 231,008,868.71 元。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申请人合计金额 1,591,314,698.22 元。

该事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的公司资产受限情况如下：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民事裁定书（2019）京 02 财保 73 号、（2020）京 02 财保 256 号），依法轮候冻结公司代定向资管计划委托人投资的济南嘉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止）、济南润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止）、锦州滨海新区信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44,9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5 日至 2022 年 7 月 24 日止）、深圳泽鑫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为人民币 9,900 万的股权（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止）；查封公司三处不动产，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沈阳和平房权证字第 11178 号、沈阳和平房权证字第 11179 号、沈阳皇姑房权证字第 6071 号，另轮候查封公司三处不动产，房产权证编号分别为沈房权证中心字第 N060960412 号、沈房权证中心字第 N060960411 号、辽（2017）沈阳市不动产权第 0007277 号，查封期自 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止；冻结公司持有的 430281 能为科技、832107 达能电气、835586 景典传媒、836614 奥其斯、836896 桃花源、838506 报阅传媒共 6 个证券账户，冻结期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3 年 4 月 22 日；查封 10 台车辆，查封期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止；此外，公司账户 100000376300018（轮候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止）、285671259109（轮候冻结期自 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0 年 7 月 23 日止），因资金汇路（即汇出银行账户）到期未成功解冻导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上两个账户的资金汇路仍处于冻结状态。此外，公司在 2020 年 7 月 27 日进行账户查询时发现公司在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开立的自有结算备付金账户 B001810086 因该事项被冻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解冻，冻结金额 4.09 元。

（3）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四川中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 15 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 886,967,414.38 元。交易对手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仲裁庭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作出裁决（裁决书[2021]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2086 号），考虑到申请人尚未对违约债券进行处置，仲裁庭认可采用债券到期结算金额扣除债券到期结算日的公允价值及申请人在债券持有期间收到的利息计算债券的损失金额，最终要求公司赔偿申请人损失金额 59,889,700.00 元，补偿金额 887,796.18 元，罚息金额 136,519,761.58 元，仲裁费等其他费用金额 1,704,464.50 元，合计裁决金额 199,001,722.2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由此产生的罚息金额 18,822,530.44 元。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申请人合计金额 217,824,252.70 元。

(4) 2018年10月9日至2018年11月13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14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889,672,844.49元。交易对手于2018年11月19日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并于2019年6月14日至2019年6月18日对14笔债券进行处置,债券处置后损失金额为153,152,030.17元。仲裁庭于2020年1月8日作出裁决(裁决书[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027号),要求公司赔偿申请人损失金额153,152,030.17元,补偿金额738,157.18元,罚息金额37,952,976.01元,仲裁费等其他费用金额1,551,778.00元,合计裁决金额193,394,941.36元。另需偿还损失金额153,152,030.17元自债券处置日至裁决生效日期间所产生的罚息6,289,711.80元。综上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申请人合计金额199,684,653.16元。

除上述的尚未偿还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合计金额199,684,653.16元外,2021年12月22日,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再次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公司向其支付自2020年1月8日起至2021年7月16日止按照日利率万分之二计算的期结算金额罚息16,999,875.35元及补偿金额罚息81,935.45元,合计金额17,081,810.80元。截至审计报告日,仲裁庭尚未开庭审理。

该事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涉及公司资产冻结情况如下: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民事裁定书(2020)京02执193号),依法冻结公司托管账号00000010751持有的发行于全国银行间市场的企业债券16瓦沿海债(债券代码1680054)于2019年2月1日结息日兑付的本息210万元,冻结期自2020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止。

(5) 2018年12月21日至2019年1月10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四川邻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10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517,950,112.18元,交易对手于2020年3月16日对其其中一笔债券进行处置,处置价款为54,540,031.6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任何款项,考虑到债券在到期结算日的公允价值、对手方在债券持有期间收到的利息以及债券的处置情况,公司应偿还对手方合计金额88,748,692.37元。

(6) 2018年11月6日至2018年11月7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山西万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万荣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3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185,911,697.94元。交易对手于2019年2月18日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并于2019年6月3日对3笔债券进行处置。仲裁庭于2020年1月8日作出裁决(裁决书[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031号),考虑到债券处置情况及申请人在债券持有期间收到的利息,要求公司赔偿申请人损失金额38,729,148.10元,补偿金额56,186.07元,罚息金额7,066,779.59元,仲裁费等其他费用金额1,320,955.50元,合计裁决金额47,173,069.26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

该事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的公司资产受限情况如下：根据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民事裁定书（2020）辽 01 执 419 号），依法轮候冻结公司托管账号 00000010751 持有的发行于全国银行间市场的企业债券 16 瓦沿海债（债券代码 1680054）于 2019 年 2 月 1 日结息日兑付的本息 1199 万元，冻结期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止。

（7）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 9 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 459,110,946.97 元。交易对手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至 2019 年 4 月 17 日对 9 笔债券进行处置，并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仲裁庭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作出裁决（裁决书[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033 号），考虑到债券处置情况、第三方补偿款及申请人在债券持有期间收到的利息，要求公司赔偿申请人损失金额 31,276,602.71 元，补偿金额 211,314.84 元，罚息金额 4,935,915.85 元，仲裁费等其他费用金额 808,183.00 元，合计裁决金额 37,232,016.4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由此产生的罚息金额 4,830,246.55 元。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申请人合计金额 42,062,262.95 元。

该事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的公司资产受限情况如下：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民事裁定书（2020）京 02 执 505 号），冻结托管账号 00000010751 持有的发行于全国银行间市场的企业债券 16 瓦沿海债（债券代码 1680054）于 2019 年 2 月 1 日结息日兑付的本息 989 万元，冻结期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止。

（8）2019 年 1 月 22 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 4 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 235,159,547.96 元。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 日向对手方发送《告知函》，告知对手方“双方按照 2019 年 3 月 29 日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布的买断式回购交易涉及债券的市场估值为基准，根据债券到期结算金额与基准日估值之差，确认交易债券损失金额为 24,073,347.96 元”，对手方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复函认可。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任何款项，由此产生的补偿金金额为 116,773.04 元、补偿金罚息金额为 20,481.98 元、罚息金额为 5,826,720.35 元。综上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偿还对手方合计金额 30,037,323.33 元。

（9）2019 年 1 月 9 日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公司作为正回购方与交易对手四川罗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买断式债券回购交易，其中 3 笔债券因公司在到期日未能如期回购导致违约，涉及交易金额共计 169,057,015.76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偿还任何款项，考虑到债券在到期结算日的公允价值及对手方在债券持有期间收到的利息，公司应偿还对手方合计金额 27,967,045.16 元。

2. 资产管理业务诉讼事项

2018年6月19日信锋2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以下简称“信锋26号”），委托方为20名自然人和1个机构，管理人为本公司，融资方为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担保方为联合创业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联合创业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产品规模3,000.00万元，为关联产品，现已逾期涉诉。

五名自然人委托方就信锋26号逾期事项向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起诉公司，其中一名委托方因未在规定时限内预交案件受理费按撤回起诉处理，其余四名委托方的全部诉讼请求均于一审判决时被驳回。一审判决后，三名委托方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其中两名委托方的已经作出终审判决，维持原判；另外一名委托方的诉讼二审尚未开庭，该委托方涉诉金额为150.00万元。

由于法院针对融资人及担保人的强制执行没有执行到有效财产，信锋26号的委托方尚未得到偿付，后续也存在其他委托方起诉公司的可能。

3. 其他诉讼事项

2016年8月11日，公司与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锦州滨海新区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作协议书》，约定三方共同发起设立“锦州滨海新区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公司与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及有限合伙人共同认缴出资五亿元，但协议附件《全体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表》未明确记载出资期限、认缴出资额。根据锦州滨海新区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现名称：锦州滨海新区信诚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工商信息，公司认缴出资额4.49亿元，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00万元，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2016年12月23日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了100万元出资款。

根据三方签订的合伙协议，有限合伙人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或者普通合伙人通知所规定的时间缴纳全部出资款，未履行出资义务的合伙人自未履行付款义务之日起向合伙企业及其他已履行出资义务的合伙人按未缴纳金额的日息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公司因资产管理计划资金募集工作无法在计划时间募集完成，于2016年11月14日向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及锦州滨海新区军民融合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发出《协议履行终止告知函》，告知协议各方资产管理计划所募资金无法在2016年11月15日募集完成，解除本协议。

2020年6月8日,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起诉公司及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违约金100万元,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向其支付违约金1,800.00万元,同时由公司及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案的律师代理费及诉讼费。2021年12月24日,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辽0103民初938号判决,判决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享有100.00万元债权,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违约金3,730,555.56元,并由公司和锦州华信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负担案件受理费44,644.00元。公司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沈河区人民法院(2021)辽0103民初938号民事判决,判决驳回珠海中投国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三) 分部信息

1. 公司确定分部报告考虑的因素:

公司的分部报告按照经营业务类型的不同,主要划分为:证券经纪业务分部、证券自营投资业务分部、投资银行业务分部、资产管理业务分部以及其他业务分部。

2. 各经营分部的利润(亏损)、资产及负债信息列示如下:

2021年度业务分部报告:

项目	证券经纪 业务分部	证券自营投资 业务分部	投资银行 业务分部	资产管理 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1,649,920.92	-938,796.82	745,283.02	4,158,707.05	637,118.21	46,252,232.38
二、营业支出	43,383,719.64	1,675,328.79	2,696,227.20	1,159,107.21	52,737,134.46	101,651,517.30
三、营业利润	-1,733,798.72	-2,614,125.61	-1,950,944.18	2,999,599.84	-52,100,016.25	-55,399,284.92
四、利润总额	-1,733,798.72	-454,247,261.42	-1,950,944.18	2,999,599.84	-53,114,515.25	-508,046,919.73
五、资产总额	540,580,117.79	-97,395,157.84	-30,697,418.54	12,049,339.03	443,038,750.17	867,575,630.61
六、负债总额	660,179,985.46	4,371,012,162.54	912,496.83	55,624.95	-31,956,266.20	5,000,204,003.58

2020 年度业务分部报告：

项目	证券经纪 业务分部	证券自营投资 业务分部	投资银行 业务分部	资产管理 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5,612,665.83	2,314,791.20	1,182,683.89	823,736.50	1,757,796.78	51,691,674.20
二、营业支出	43,404,163.11	1,108,454.87	4,465,428.95	3,842,391.73	56,552,609.67	109,373,048.33
三、营业利润	2,208,502.72	1,206,336.33	-3,282,745.06	-3,018,655.23	-54,794,812.89	-57,681,374.13
四、利润总额	2,208,502.72	1,206,336.33	-3,282,745.06	-3,018,655.23	-55,253,241.72	-58,139,802.96
五、资产总额	527,908,729.05	-287,121,363.44	-28,743,507.50	9,768,609.10	483,261,400.39	705,073,867.60
六、负债总额	632,340,427.69	3,731,395,956.28	400,361.58	774,494.86	-33,165,340.11	4,331,745,900.30

（四）公益性捐赠支出

2021 年度本公司公益性捐赠支出总计为 2,000.00 元。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